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收到非独立董事李宁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宁先生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李宁先生仍然担任公司市场部总经理，其将继续在公司市场领域发挥关键作用。李宁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董事前，李宁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董事的相关职责。

李宁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谨向李宁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说明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表决，选举李宁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会议审议通过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可连选连任。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李宁先生简历

李宁先生，男，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江苏海洋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5 年 12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华鼎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明基材料有限公司 PM 产品营销课长；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三星恺美科材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乐天恺美科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技术服务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E 技术服务经理；2017 年 2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19 年 11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上海匠聚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2024 年 8 月至 2025 年 4 月，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李宁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李宁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